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北京豫华隆汽车贸易中心公告

本企业北京豫华隆汽车贸易中心吊销已满三年，拟向登记机关申请简易注销登记，现登报申明，并郑重承诺：本企业债权债务已清算完结，不存在未结清清算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和未交清的应缴纳税款及其他未了结事务，清算工作已全面完结。本企业承诺申请注销登记时不存在以下情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正在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存在股权(投资权益)被冻结、出质或动产抵押等情形；有正在被立案调查或采取行政强制、司法协助、被予以行政处罚等情形的；企业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未办理注销登记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在注销登记前需经批准的；不适用企业简易注销登记的其他情形。本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已丢失，申明作废。本企业投资人河南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果违法失信，则由本企业投资人河南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并自愿接受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的约束和惩戒。联系人：朱玉喜，电话：16638060141。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